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nscenta Holding Limited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

(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28)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創勝」，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25年同期經營業績的比較數字。該等業績乃基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而有關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並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閱。

於本公告內，「我們」及「我們的」指本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所指，則指本集團。本公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或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或兩位。本公告所列任何表格、圖表或其他部分所示總數與金額總和之間如有任何差異，皆因約整所致。

財務摘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6百萬元，主要由於對外許可收入及CDMO服務增加。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2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2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政府補助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1.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零虧損，主要歸因於匯率波動。

研發（「研發」）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6.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5.2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主要管線的推進及資源優先順序的重新調整。

行政及銷售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2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成本控制。

由於上述因素，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8.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1.5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與我們管線推進相關研發投資減少。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對外許可收入及CDMO服務增加。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2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2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政府補助減少。

研發開支（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0.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0.3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0.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管線推進的投資減少及資源優先順序的重新調整。

行政及銷售開支（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報告期間確認的若干非經常性開支。

期內經調整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的影響）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4.4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管線推進相關研發投資減少。

業務摘要

概要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於腫瘤及非腫瘤產品管線方面均取得穩健執行表現，臨床開發及產品組合推進亦持續取得進展。

於腫瘤領域，本公司的靶向Claudin18.2抗體藥物osemitamab (TST001)於治療Claudin18.2表達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胃或胃食管連接部(「胃／胃食管連接部」)癌患者方面取得重大後期臨床進展。於2025年6月在ASCO及2025年12月在ESMO Asia公佈的TranStar102研臨床試驗I/II期G組的更新療效分析，進一步顯示osemitamab聯合納武利尤單抗及CAPOX作為胃／胃食管連接部癌患者一線治療的強勁臨床活性。於26名CLDN18.2高／中表達($\geq 40\%$ $\geq 2+$)且已知PD-L1 CPS的患者中，於中位隨訪期25.8個月時，中位無進展生存期達16.6個月，客觀緩解率為68%，中位緩解持續時間為18.0個月。於10名CLDN18.2 $\geq 40\%$ $\geq 2+$ 及PD-L1 CPS ≥ 1 的患者中，ORR為80%，中位DoR為19.4個月，而中位PFS為16.6個月。本公司亦就計劃進行的全球III期試驗(TranStar301)取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藥審中心)及韓國食品藥品安全部的監管批准。此外，與osemitamab (TST001)相關的專利已獲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俄羅斯聯邦知識產權局及香港知識產權署授出，進一步加強該項目的知識產權地位。TST001的臨床前數據已於2026年4月在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上發表，在胰腺癌模型中展現出強效的抗腫瘤活性。

本公司持續與多家全球及區域製藥公司推進有關osemitamab (TST001)開發及商業化的討論。多方正在進行盡職審查及／或推進涵蓋全球及區域合作範圍的條款清單及合約層面談判。本公司亦已獲多家全球及區域投資機構於條款清單層面表達投資意向，本公司一直與該等機構積極磋商，以為該資產取得融資。待該等合作夥伴關係或融資成功落實後，本公司預期將啟動TranStar301 III期試驗。

除osemitamab (TST001)外，本公司亦於推進其早期下一代腫瘤管線方面取得穩健進展，包括Ozekibart、TST003、TST013、TST106及TST198。就ozekibart而言，本公司擁有其於大中華區開發及商業化的獨家權利。本公司的合作夥伴Inhibrx公佈美國FDA已受理ozekibart針對傳統型軟骨肉瘤患者的BLA，並將PDUFA目標日期定為2027年4月14日。鑒於上述正面進展，本公司現正評估於大中華區推進ozekibart的最有效及最高效方式。人源化抗LIV1抗體偶聯藥物TST013的臨床前數據於2026年4月在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上發表，在轉移性激素陽性及HER2陰性乳腺癌的PDX模型以及去勢抵抗性前列腺癌模型中顯示出強大的抗腫瘤活性，支持該項目的持續開發。TST198(利用創勝的SEAR RDC平台開發的工程化定點偶聯的抗Claudin18.2抗體放射性藥物)的臨床前數據已於2026年3月的XDC大會上發表，並顯示在減少肝臟／脾臟攝取方面有顯著改善，且增強了腫瘤內的特異性滯留，從而在多個Claudin18.2陽性腫瘤模型中產生持久的抗腫瘤活性。

在非腫瘤領域，本公司在骨質疏鬆症領域處於領先地位，並正投資開發多款用於治療骨質病變的創新同類最優及同類首創藥物。具體而言，本公司現正在中國啟動用於治療絕經後骨質疏鬆症女性的blosozumab的IIb期試驗，該藥物為一款具潛力的同類最優抗硬骨素抗體，具有獨特的結合表位及潛在的安全性優勢。FDA於2025年12月發佈的近期監管指引，允許使用全髖骨密度(BMD)為一項經驗證的替代終點指標，可支持用於治療存在骨折風險的絕經後骨質疏鬆症女性的在研療法的註冊性試驗。這可提升臨床試驗效率，並有可能加快新型骨質疏鬆症療法的批准進程及改善患者可及性，同時大幅降低開發成本。此外，相較於現有的抗硬骨素療法，TST002的低頻給藥方案可帶來顯著的臨床及商業優勢。

本公司亦繼續擴大及豐富其非腫瘤管線，並正積極推進下一代抗骨質疏鬆症藥物(如TST973及TST901)，以及治療自身免疫性疾病的藥物(如TST801(靶向BAFF及APRIL的雙功能抗體)及TST808(第二代長效抗APRIL抗體))。

與此同時，本公司於就若干專有生物工藝技術及知識產權進行的合作討論方面取得穩健且令人鼓舞的進展。本公司並成功與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EirGenix」)(TWSE：6589)訂立戰略合作與非獨佔技術許可協議，以推進整合連續生物製造並擴大全球可負擔生物製劑的可及性。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收取前期付款及首次里程碑付款，且有權收取額外里程碑付款，以及與授權技術商業用途相關之未來特許權使用費。此合作夥伴關係印證了此技術平台的價值。該里程碑式合作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技術平台，驗證其差異化能力，並提升其長期增長及價值創造潛力。本公司繼續尋求其他技術對外許可及合作，以作為附加價值創造的方式。

臨床項目進展

Osemitamab (TST001，一種用於實體瘤的人源化ADCC增強型Claudin18.2單抗)

- 於2025年3月，香港知識產權署向本公司授予香港TST001專利。
- 於2025年6月，本公司展示osemitamab (TST001)聯合納武利尤單抗及CAPOX作為晚期胃／胃食管連接部癌(TranStar102)患者一線治療的一項正在進行的II期試驗G隊列令人鼓舞的更新研究數據。該研究結果以海報形式(摘要編號：#4032)亮相於在美國伊利諾伊州芝加哥市舉行的2025年ASCO年會。在26例經14G11 IHC LDT方法檢測顯示CLDN18.2表達(至少40%的腫瘤細胞的膜染色強度2+或3+)且已知PD-L1狀態的患者中，中位生存期(mOS)為21.7個月，中位無進展生存期(mPFS)為16.6個月。該人群的確認客觀緩解率(cORR)為68%，中位緩解持續時間(mDoR)為16.5個月。
- 於2025年12月，本公司於ESMO Asia展示osemitamab (TST001)聯合納武利尤單抗及CAPOX作為胃／胃食管連接部(G/GEJ)癌的一線治療的TranStar102臨床試驗I/II期G組基於CLDN18.2及PD-L1表達的更新療效分析。探索性療效分析顯示，於PD-L1 CPS<1及≥1兩個亞組中，CLDN18.2較高表達(≥40%≥2+)患者的無進展生存期結局優於CLDN18.2較低表達患者(<40%、≥2+)，顯示osemitamab的潛在治療獲益於不同PD-L1表達水平下均保持一致。特別是，於CLDN18.2 ≥40% ≥2+及PD-L1 CPS≥1的亞組患者中，ORR為80%，中位DoR為19.4個月，以及中位PFS為16.6個月。該項新分析進一步加強該正在進行研究中osemitamab三聯療法方案所展現的令人鼓舞的臨床獲益。
- TST001的臨床前數據已於2026年4月在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上發表，在胰腺癌模型中展現出強效的抗腫瘤活性。
- 本公司繼續與全球領先的CDx開發公司安捷倫合作。Claudin18.2伴隨診斷(CDx)的開發已按計劃推進，以支持osemitamab (TST001)聯合檢查點抑制劑與化療作為Claudin18.2表達局部晚期或轉移性胃／胃食管連接部腺癌患者一線治療的TranStar301全球III期關鍵性試驗。

Blosozumab (TST002) (一種治療骨質疏鬆的人源化硬骨素單抗)

本公司現正在中國啟動用於治療絕經後骨質疏鬆症女性的blosozumab的IIb期試驗，blosozumab是一種潛在同類最優的抗硬骨素抗體，具備獨特的結合表位及潛在安全性優勢。FDA於2025年12月發佈的最新監管指南，允許使用全髖骨密度(BMD)為一項經驗證的替代終點指標，可支持用於治療存在骨折風險的絕經後骨質疏鬆症女性的在研療法的臨床試驗。這可提升臨床試驗效率，並有可能加快新型骨質疏鬆症療法的批准進程及改善患者可及性，同時大幅降低開發成本。此外，相較於現有的抗硬骨素療法，TST002的低頻給藥方案可帶來顯著的臨床及商業優勢。

研究／早期開發進展

TST106 (一種靶向CLDN18.2陽性實體瘤的雙特異性ADC候選藥物)

- TST106是一種人源化雙特異性抗體偶聯藥物(ADC)，靶向CLDN18.2及一種於多種腫瘤類型中表達的未披露腫瘤抗原。CLDN18.2是一項於胃癌及胰腺癌中已獲臨床驗證的腫瘤抗原，亦於肺癌及其他實體瘤中出現過度表達。TST106在體外顯示出優異的選擇性殺傷特性，能夠選擇性殺傷同時表達Claudin 18.2及另一種腫瘤相關抗原的細胞。其在體內亦於表達Claudin 18.2腫瘤的模型中顯示出強效抗腫瘤活性。本公司其後已啟動可支持IND申報的籌備研究，以進一步推進該項目。該雙特異性項目為Claudin 18.2陽性腫瘤提供了一種潛在更安全及更有效的藥物。

TST198 (一種同類首創靶向Claudin18.2的RDC)

- TST198是一種同類首創靶向Claudin18.2的RDC，經優化以實現特定腫瘤靶向能力，旨在滿足實體瘤領域尚未滿足的需求。RDC提供一種具有潛在差異化的方法，以應對曾接受抗體偶聯藥物治療患者出現的載荷耐藥性問題。利用其專有SEAR RDC平台，本公司已於體外及體內研究中取得該領先RDC候選藥物理想的藥物靶向性及具前景的抗腫瘤活性數據，進一步臨床前測試正在進行中。
- TST198的臨床前數據已於2026年3月的2026年XDC大會上發表，並顯示在減少肝臟／脾臟攝取方面有顯著改善，且增強了腫瘤內的特異性滯留，從而在多個Claudin18.2陽性腫瘤模型中產生持久的抗腫瘤活性。

TST786 (一種同類首創靶向PD1-VEGF及GREMLIN-1的新一代三特異性抗體候選藥物)

- TST786是一種靶向PD1、VEGF及GREMLIN-1的新一代三特異性抗體候選藥物，而GREMLIN-1是一種源自基質成纖維細胞的調節蛋白，可促進腫瘤轉移且與整體生存期呈負相關。目前PD1-VEGF雙特異性藥物已展現出令人鼓舞的PFS裨益，但OS裨益尚有待確認。本公司的三特異性抗體不僅具有改善PFS裨益的潛力，並且很有可能通過阻斷腫瘤轉移而提升OS裨益。該項目目前處於臨床前階段。

TST013 (一種靶向LIV-1 (多種實體瘤中過度表達的腫瘤抗原) 的ADC候選藥物)

- TST013是一種靶向乳腺癌臨床經驗證腫瘤抗原LIV-1的下一代ADC。LIV-1亦在其他實體瘤 (包括肺癌、前列腺癌等) 高度表達。ADC分子將TOPO-I抑制劑的定點偶聯與具有獨特表位及長PK的自主人源化抗體結合。本公司已在ADC先導分子的體內藥理學研究中獲得令人振奮的抗腫瘤活性數據，並啟動可支持IND申報的籌備研究。在動物模型中，與基準ADC比較，TST013在臨床相關劑量情況下顯示出顯著改善的抗腫瘤活性及良好的耐受性。
- 本公司已完成於乳腺癌、肺癌及前列腺癌PDX小鼠模型中對該領先ADC候選藥物的進一步體內測試，並已啟動細胞系及工藝開發工作，以支持IND備案。該等令人鼓舞的數據已於2026年AACR年會上以海報形式呈列，題為「新型LIV1抗體藥物偶聯物的臨床前特性分析(Preclinical characterization of novel LIV1 antibody drug conjugates)」。

TST105 (一種靶向表達胃癌及其他實體瘤的生物標誌物的雙特異性ADC候選藥物)

- TST105是一種靶向FGFR2b及一種未披露腫瘤抗原的人源化雙特異性抗體藥物偶聯物(ADC)，FGFR2b是胃癌的經臨床驗證腫瘤抗原，也在肺癌及其他實體瘤中過度表達。本公司已獲得先導ADC在體內研究中具有前景的抗腫瘤活性數據。於2025年4月，本公司於AACR年會上展示臨床前研究結果。TST105採用糖基轉移酶介導的定點偶聯技術，搭載新型拓撲異構酶I抑制劑作為有效載荷，在臨床前胃癌及結直腸癌模型中，相比以MMAE為載荷的ADC，展現出顯著增強的抗腫瘤活性。於AACR上展示的令人鼓舞的數據充分彰顯了TST105在治療FGFR2b過表達腫瘤領域的變革性潛力。本公司致力將這一極具前景的候選藥物轉化為全球患者的突破性療法。

TST801 (一種針對自體免疫疾病的雙重功能抗體融合蛋白)

- TST801是一種同類首創抗BAFF抗體及TACI的雙重功能抗體融合蛋白。BAFF及APRIL是TACI的兩種配體，參與調節B細胞活化及分化。BAFF及APRIL的雙重靶向治療是一種行之有效的方法，用於治療多種自身免疫性疾病，包括系統性紅斑狼瘡(SLE)、狼瘡腎炎(LN)、IgA腎病(IgAN)、全身性重症肌無力(gMG)等。TST801具有改善對該等疾病以及其他B細胞相關自體免疫疾病療效的潛力。本公司已選擇先導分子並啟動可支持IND申報的籌備研究。本公司已在人源狼瘡性腎炎小鼠模型(人源BAFF過度表達的轉基因小鼠)中完成對TST801與其他競爭性分子的評估。TST801顯示，在減少記憶B細胞、雙鏈DNA(dsDNA)、免疫球蛋白A(IgA)、免疫球蛋白M(IgM)及免疫球蛋白G(IgG)，以及降低蛋白尿及腎損害評分方面表現出同類產品中最佳的特性。
- 本公司已完成於非人靈長類動物的PK/PD研究，相關數據支持相較於基準分子給藥頻率較低的給藥方案，並已選定最終領先分子以開展工藝開發及支持IND備案的籌備研究。

TST808 (一種中和APRIL的人源化抗體，是一項經驗證調節B細胞／漿細胞增殖及存活的關鍵靶點)

- TST808是一種中和APRIL的人源化抗體，是一項經驗證調節B細胞／漿細胞增殖及存活的關鍵靶點。TST808在阻斷B細胞增殖及信號傳導方面具有經改善特性，而半衰期亦有所延長。TST808具有治療包括IgAN在內的多種自體免疫腎病的潛力。本公司已獲得先導分子並啟動可支持IND申報的籌備研究。本公司已設計出第二代雙異位抗體，並正在進行臨床前評估。
- 本公司已完成於非人靈長類動物的PK/PD研究，相關數據支持相較於基準分子給藥頻率較低的給藥方案，並已選定最終領先分子以開展細胞系開發工作。

TST008 (一種靶向MASP-2及BAFF用於治療自身免疫性疾病的雙特異性抗體)

- TST008是一種首創雙特異性抗體，雙重靶向MASP-2及BAFF。TST008同時作用於B細胞及凝集素補體途徑，從而具備於受上述兩種途徑影響的疾病(如IgAN、SLE、LN等)中提供更佳療效的潛力。於本公告日期，其處於臨床前階段。

TST973 (一種用於治療骨質疏鬆症的長效抗硬骨素抗體)

- TST973為一種半衰期延長的同類最優抗體。TST973旨在以較低的給藥頻率治療存在骨折風險的嚴重骨質疏鬆症患者。於本公告日期，其處於臨床前階段。

TST901 (一種用於治療骨質疏鬆症的以抗硬骨素為基礎的長效雙特異性抗體)

- TST901為一種同類首創的雙特異性抗體，同時靶向硬骨素及另一未披露靶點，並具有延長的半衰期。TST901旨在治療存在骨折風險的嚴重骨質疏鬆症患者，給藥頻率較低並具有多重作用機制。於本公告日期，其處於臨床前階段。

業務發展成就

- 本公司繼續就中國TranStar102試驗及美國TranStar101試驗中osemitamab (TST001)、檢查點抑制劑和化療聯用治療與BMS開展臨床試驗合作。
- 本公司推進與安捷倫合作，開發我們的Claudin18.2特異性免疫組化CDx檢測試劑盒，以支持osemitamab (TST001)聯合檢查點抑制劑及化療的TranStar301全球III期關鍵性試驗。
- 對於osemitamab (TST001)，本公司正與潛在合作夥伴積極接洽以支持其全球及地區性開發及商業化，並就此取得多份條款清單以及合約層面的提案，磋商仍在進行。
- 本公司目前正在積極討論有關本公司管線資產的合作夥伴關係及合作機會，以利用潛在合作夥伴的全球專業知識及資源進行開發及商業化。本公司亦正在評估戰略交易結構，包括成立公司(「新公司」)，以利用外部資金推進臨床前和臨床階段資產，降低母公司的風險，同時實現有針對性和高效的資產開發，以加快產品上市時間並最大限度地提高資產價值。
- 於2025年12月29日，本公司連同其全資附屬公司杭州奕安濟世生物藥業有限公司(「杭州奕安」)(統稱「許可方」)與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TWSE: 6589)(一間全球生物醫藥開發及製造公司)訂立戰略合作與非獨佔技術許可協議。於報告期間，創勝已收取可觀的前期付款及里程碑付款，且有資格收取與創勝高度強化連續生物工藝(HiCB)平台商業使用相關的未來特許權使用費。
- 本公司的內部細胞培養基ExcelPro CHO正在接受多個外部合作夥伴(包括數家全球領先的CHO細胞培養基業務公司)的評估，以了解其性能是否符合分批補料和灌流工藝的市場標準。這為ExcelPro CHO培養基全球商業化潛在合作提供機會。

CMC及CDMO進展

平台及技術開發

- 本公司持續升級內部的細胞系表達系統，有望將其用於內部項目開發，以及授權予行業夥伴。
- 本公司就灌流工藝設立灌流培養基。本公司亦為分批補料工藝設立基礎和補料培養基。這些培養基已準備好進行商業化。
- 本公司建立ADC及RDC冷偶聯開發服務。本公司的偶聯工藝及質量分析平台賦能創新XDC藥物的開發。

CDMO業務

- 本公司已擴大siRNA藥品開發的服務範圍，並提高了其在國際市場的曝光率。
- 本公司已與一名美國生物科技客戶就一項雙特異性抗體項目簽訂一體化可支持IND申報的CMC服務合約。
- 本公司亦已與一名現有客戶簽訂合約，為臨床試驗物料的GMP生產提供補充供應。
- 本公司已簽訂一項新合約，以支持高濃度抗體製劑的開發。
- 本公司已擴大服務至需要凍乾劑型藥品的客戶。
- 本公司已繼續努力就該等服務吸引新客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創勝是一家處於臨床階段的生物製藥公司，具備涵蓋發現、研究、臨床開發及工藝開發的全面整合能力，並具備獨特優勢以推進具全球商業化潛力的高影響力生物製劑創新。在具備豐富經驗及國際性的高級管理團隊支持下（尤其於研究及臨床開發方面具備專業知識），本公司正建立涵蓋腫瘤、骨質疏鬆症、腎臟疾病及自身免疫性疾病的差異化產品管線。

本公司已建立多區域開發戰略，旨在實現高效的全球註冊及商業化。本公司的重點項目osemitamab (TST001)為一款同類最佳抗Claudin18.2單克隆抗體，目前正推進至後期開發。Osemitamab (TST001)已獲美國FDA、中國藥審中心及韓國MFDS的監管批准，以啟動全球III期臨床試驗，評估osemitamab (TST001)聯合免疫檢查點抑制劑及化療作為Claudin18.2表達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胃及胃食管連接部(G/GEJ)腺癌的一線治療。為支持該項關鍵性研究，本公司已開發專有Claudin18.2抗體用於伴隨診斷測試開發，從而加強其精準醫療策略及商業化準備。

作為開發創新抗骨質疏鬆症藥物的領先企業，本公司勢將把握由FDA近期關於認可全髖部BMD為骨質疏鬆症三期臨床研究之經驗證替代終點指標的監管指引所塑造的龐大市場機遇。這極大緩解了開發創新抗骨質疏鬆症藥物長期面臨的重大挑戰。過往的抗骨質疏鬆症藥物的三期臨床研究要求須以預防骨折作為主要療效終點，這通常需要招募數以千計的患者，歷時數年，並投入巨額資金。Blososumab作為一種潛在的同類最優療法，已在早期臨床試驗中報告了其提高BMD的卓越療效以及良好的安全性特徵。憑藉其有利的較低給藥頻率方案以及安全性／療效特徵，blososumab有機會成為治療嚴重骨質疏鬆症患者的重要治療藥物，並有望受惠於中國人口老齡化及巨大的市場機遇而實現可觀的投資回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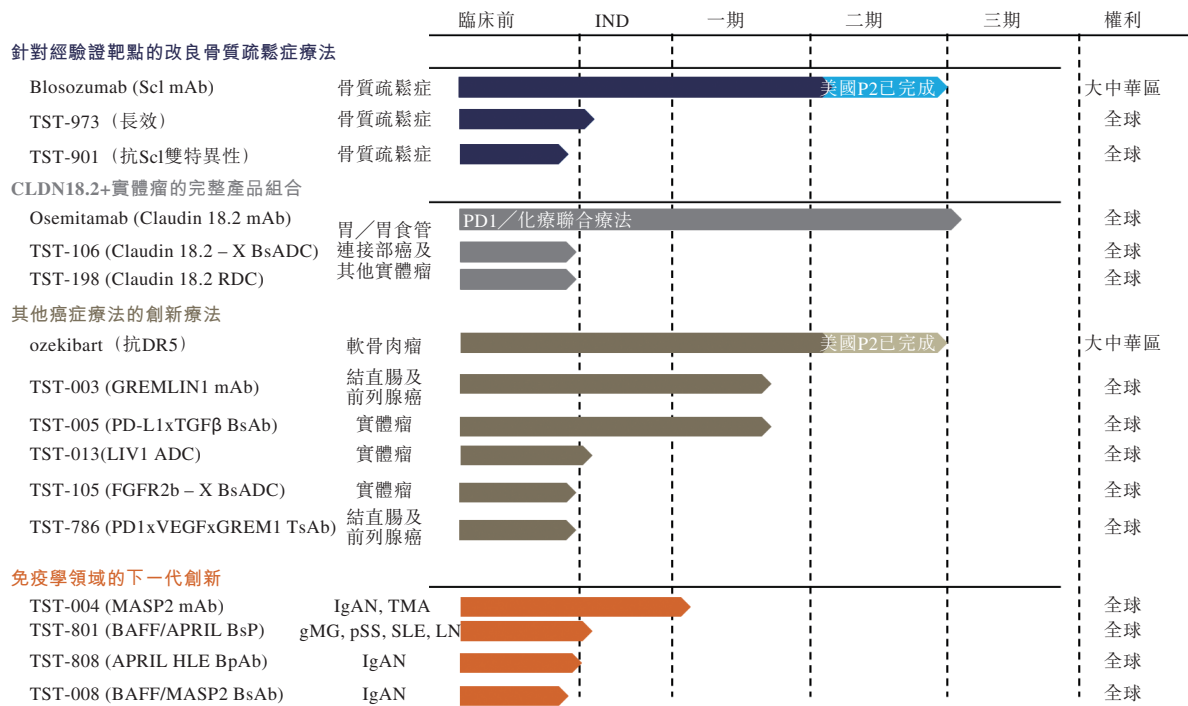
除osemitamab (TST001)及blosozumab (TST002)外，本公司的專有抗體發現平台亦可實現首創及同類最佳治療候選藥物的快速生成，而其全面的CMC基礎設施支持由發現階段至後期臨床開發及商業化的無縫推進。此外，本公司先進的轉化科學平台推動生物標誌物發現，以支持精準醫療開發，顯著提升臨床成功概率並加快價值實現。

本公司的HiCB™生物製程平台以顯著較低的生產成本提供高質量生物製劑，於規模化能力及利潤率方面帶來強大的競爭優勢。憑藉其端到端CMC能力，本公司亦通過非獨家許可向外部合作夥伴提供該項創新的生物製程技術及配套的CHO細胞培養基ExcelPro，此舉可產生經常性收入，從而提升營運可持續性。

本公司持續透過與領先的國際及國內生物製藥公司及學術機構建立戰略合作執行其全球增長戰略，合作範疇涵蓋研發、製造及商業化。與此同時，本公司積極探索創新交易架構(包括新公司及資產層面合作)，以加快市場進入、優化資本效率及最大化資產價值。該等舉措共同加強全球權利管理、提升財務韌性，並拓展其產品管線的長期商業機遇。

產品管線

本公司已建立涵蓋腫瘤、骨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腎臟疾病及其他疾病領域的多元化及差異化產品管線，包含十餘項分子。本公司除兩項抗體候選藥物外，所有抗體候選藥物均由其抗體發現平台內部研發產生，涵蓋已驗證、部分已驗證及新型生物學通路；其中兩項管線候選藥物blosozumab (TST002)和ozekibart則透過引進授權取得。下圖概述截至本公告日期目前於全球不同治療領域處於開發階段的藥物候選物：



資料來源：本公司

縮略詞：PD-L1=程序性死亡配體1；TGFβ=轉化生長因子β；MASP-2=甘露聚糖結合凝集素絲氨酸蛋白酶2；IND=試驗用新藥；FIC=同類首創；HPV=人類乳頭瘤病毒；NSCLC=非小細胞肺癌；SLE=系統性紅斑狼瘡；LN=狼瘡腎炎；TMA=血栓性微血管病；IgA腎病=免疫球蛋白A腎病；Mono=單藥；Combo=聯合；Chemo=化療；DR5=死亡受體5。

(1) 「適應症」一欄的實體瘤包括除惡性血液病外的所有腫瘤類型。每種產品針對的適應症的具體腫瘤類型取決於相關候選藥物的作用機制及出現或已出現的臨床前／臨床證據。有關臨床開發所針對的具體腫瘤類型，請參閱招股章程「業務」一節中我們各候選藥物的「臨床開發計劃」分節。

(2) 「臨床試驗地區」一欄的全球指亞洲（包括中國）、北美洲、南美洲、歐洲及大洋洲。

業務回顧

本公司已建立涵蓋腫瘤、骨質病變、腎病及其他疾病領域的多元化及差異化產品管線，包含十餘項分子。尤其是，本公司成功開發四項同類最佳分子TST001、TST002、TST004及TST808，以及其六項首創分子TST106、TST198、TST003、TST786、TST801及TST008。於2025年，本公司於腫瘤及非腫瘤療法領域的產品管線資產均取得重大進展，並達成多項臨床及臨床前里程碑，載列如下：

I. 腫瘤項目

本公司的腫瘤管線包括靶向主要癌症類型的多種創新及差異化生物分子。多種候選藥物（包括osemitamab (TST001)、TST003及TST013）旨在取得抗腫瘤活性，不同的作用機制彼此有望實現協同效用，用於存在巨大醫療需求缺口的腫瘤適應症。本公司的主要腫瘤候選藥物包括：

1. Osemitamab (TST001) (本公司的重點項目) 是一種靶向Claudin18.2 (一種在多種實體瘤 (包括但不限於胃／胃食管連接部癌、胰腺癌及肺癌) 中經驗證的腫瘤相關抗原) 的潛在同類最優及差異化抗體。啟動全球III期註冊試驗(TranStar301)以開發osemitamab (TST001)聯合檢查點抑制劑及化療作為Claudin18.2表達胃／胃食管連接部腺癌的一線治療已獲得美國FDA、中國藥審中心及韓國食品藥品安全管理部(MFDS)的批准。進一步的探索包括除胃／胃食管連接部癌外的其他Claudin18.2表達腫瘤。
2. ozekibart為一款全人源DR5激動劑，本公司擁有於大中華區開發及商業化該產品的獨家權利；本公司的合作夥伴Inhibrx宣佈，美國FDA已受理ozekibart用於傳統型軟骨肉瘤患者的BLA，PDUFA目標日期定為2027年4月14日。由於進展積極，本公司目前正評估於大中華區推進ozekibart的最有效及最具效率方式。
3. TST106是一種人源化雙特異性抗體偶聯藥物(ADC)，靶向CLDN18.2及一種於多種腫瘤類型中表達的未披露腫瘤抗原。該雙特異性抗體旨在使抗體僅與同時表達兩種靶點的腫瘤細胞結合，而不與僅表達CLDN18.2的正常胃上皮細胞結合，從而提升於目標患者人群中的安全性及療效。
4. TST198是一種首創靶向Claudin 18.2 RDC，經優化以實現特定腫瘤靶向能力，旨在滿足既往抗Claudin18.2治療 (包括ADC) 失敗的實體瘤領域尚未滿足的需求。

5. TST003是一種首創人源化單克隆抗體，靶向GREMLIN-1，其透過阻斷腫瘤微環境中的GREM1信號通路，從而抑制腫瘤細胞分化及生長，目前正於包括CRC、CRPC等實體瘤中進行探索。
6. TST786是一種同類首創靶向PD1-VEGF及GREMLIN-1的新一代三特異性抗體候選藥物。
7. TST013是一種處於臨床前階段的靶向臨床經驗證靶抗原LIV-1的下一代ADC候選藥物，具有靶向乳腺癌及其他腫瘤類型的潛力。
8. TST105是一種處於臨床前階段的靶向FGFR2b及一種未披露腫瘤抗原的雙特異性ADC候選藥物，用於治療生物標誌物表達的胃癌、肺癌及其他實體瘤。

本公司有關上述項目的產品組合亦提供通過聯用來填補其他醫療缺口的機會：例如，TST003與osemitamab (TST001)具有高度協同效用，有潛力通過專有聯合療法以鞏固Claudin18.2相關專營權。

下文載列有關腫瘤項目的額外資料。

1. Osemitamab (TST001) (一種用於實體瘤的人源化ADCC增強抗Claudin18.2單克隆抗體)

Osemitamab (TST001) (本公司的重點項目，具有同類最優潛力) 是一種具有高親和力、特異性靶向Claudin18.2的ADCC增強型人源化抗體。Claudin18.2在多種類型的腫瘤 (包括胃／胃食管連接部癌、胰腺導管腺癌(PDAC)及肺癌) 中過度表達。本公司的戰略是通過開發osemitamab (TST001)與最新護理標準 (即化療+檢查點抑制劑) 組合來引領下一波創新浪潮，為Claudin18.2表達實體瘤 (包括胃／胃食管連接部癌、PDAC及肺癌) 患者提供更有效的治療。

在Claudin18.2陽性的一線胃／胃食管連接部癌中，Claudin18.2靶向抗體聯合化療在兩項全球III期試驗中已經競爭分子驗證為有效的治療選擇。根據其臨床試驗的數據，該競爭分子使約38%的胃／胃食管連接部癌患者受益。Osemitamab (TST001)是第二代Claudin18.2靶向抗體，旨在具有比競爭分子更有效的抗腫瘤活性。與競爭分子相比，其具有更高的親和力及更強的ADCC (抗體依賴性細胞毒性)。ADCC是抗Claudin18.2抗體直接殺死癌細胞的原因。創勝的初步臨床數據顯示，osemitamab (TST001)有潛力使更廣泛的患者人群 (~55%的胃／胃食管連接部癌患者) 受益。本公司於一線晚期或轉移性胃／胃食管連接部癌的戰略為，為Claudin18.2表達的胃／胃食管連接部癌患者提供以osemitamab (TST001)聯合免疫檢查點抑制劑及化療的同類最佳下一波創新療法。

本公司於2025年在推進osemitamab (TST001)的臨床開發方面取得重大進展，包括：

產品近期發展及里程碑

- 於2025年3月，香港知識產權署向本公司授予香港Claudin18.2專利。
- 於2025年6月，本公司展示osemitamab (TST001)聯合納武利尤單抗及CAPOX作為晚期胃／胃食管連接部癌(TranStar102)患者一線治療的一項正在進行的II期試驗G組令人鼓舞的更新研究數據。該研究結果以海報形式(摘要編號：#4032)亮相於在美國伊利諾伊州芝加哥市舉行的2025年ASCO年會。在26例經14G11 IHC LDT方法檢測顯示CLDN18.2表達(至少40%的腫瘤細胞的膜染色強度2+或3+)且PD-L1已知的患者中，中位生存期(mOS)為21.7個月，中位無進展生存期(mPFS)為16.6個月。該人群的確證客觀緩解率(cORR)為68%，中位緩解持續時間(mDoR)為16.5個月。
- 於2025年12月，本公司於ESMO Asia展示osemitamab (TST001)聯合納武利尤單抗及CAPOX作為胃／胃食管連接部(G/GEJ)癌的一線治療的I/II期TranStar102臨床試驗中G組基於CLDN18.2及PD-L1表達的更新療效分析。探索性療效分析顯示，於PD-L1 CPS<1及≥1兩個亞組中，CLDN18.2較高表達患者的無進展生存期結局優於CLDN18.2較低表達患者，顯示osemitamab (TST001)的潛在治療獲益於不同PD-L1表達水平下均保持一致。於10名CLDN18.2 ≥40% ≥2+及PD-L1 CPS≥1的患者中，ORR為80%，中位DoR為19.4個月，而中位PFS為16.6個月。該項新分析進一步加強該正在進行研究中osemitamab (TST001)三聯療法方案所展現的令人鼓舞的臨床獲益。
- TST001的臨床前數據已於2026年4月在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上發表，在胰腺癌模型中展現出強效的抗腫瘤活性。
- 本公司繼續與全球領先的CDx開發公司安捷倫合作。Claudin18.2伴隨診斷(CDx)的開發已按計劃推進，以支持osemitamab (TST001)聯合檢查點抑制劑與化療作為Claudin18.2表達局部晚期或轉移性胃／胃食管連接部腺癌患者一線治療的TranStar301全球III期關鍵性試驗。

3. TST106(一種靶向CLDN18.2陽性實體瘤的雙特異性ADC候選藥物)

TST106是一種人源化雙特異性抗體偶聯藥物(ADC)，靶向CLDN18.2及一種於多種腫瘤類型中表達的未披露腫瘤抗原。CLDN18.2是一項於胃癌及胰腺癌中已獲臨床驗證的腫瘤抗原，亦於肺癌及其他實體瘤中出現過度表達。目前已啟動並正在推進向提交IND備案邁進的進一步開發工作。

4. TST198 (一種首創靶向Claudin 18.2 RDC)

- TST198是一種首創靶向RDC的Claudin18.2，經優化以實現特定腫瘤靶向能力，旨在滿足實體瘤領域尚未滿足的需求。RDC提供一種具有潛在差異化的方法，以應對曾接受抗體偶聯藥物治療患者出現的載荷耐藥性問題。本公司已於體外及體內研究中取得該領先RDC候選藥物理想的藥物靶向性及具前景的抗腫瘤活性數據，進一步臨床前測試正在進行中。

5. TST003 (一種同類首創人源化抗GREMLIN-1抗體)

TST003是一種同類首創高親和力人源化單克隆抗體，靶向GREMLIN-1，一種在基質細胞及多種人類癌症（尤其是結腸癌、前列腺癌、胃癌、肺癌、食管癌、胰腺導管腺癌及乳腺癌）的腫瘤細胞中高度表達的調節蛋白。其目前在美國及中國多個臨床中心正在進行全球FIH試驗測試。單一療法的劑量遞增已完成。TST003表現出良好的安全性及耐受性，觀察到與劑量成比例的PK特徵。

6. TST786 (一種同類首創靶向PD1-VEGF及GREMLIN-1的新一代三特異性抗體候選藥物)

TST786是一種靶向PD1-VEGF及GREMLIN-1的新一代三特異性抗體候選藥物，而GREMLIN-1是一種基質成纖維細胞的調節蛋白，可促進轉移且與整體生存期呈負相關。目前PD1-VEGF雙特異性藥物已展現出令人鼓舞的PFS裨益，但OS裨益尚有待確認。本公司的三特異性抗體不僅具有改善PFS裨益的潛力，並且很有可能通過阻斷腫瘤轉移而提升OS裨益。該產品目前處於臨床前階段。

產品近期發展及里程碑

- 於2025年，本公司已獲得先導分子，並正在進行臨床前試驗。

7. TST013 (一種靶向LIV-1 (多種實體瘤中過度表達的腫瘤抗原)的ADC候選藥物)

TST013是一種靶向乳腺癌臨床經驗證腫瘤抗原LIV-1的下一代ADC。LIV-1亦在其他實體瘤（包括肺癌、前列腺癌等）高度表達。ADC分子將TOPO-I抑制劑的定點偶聯與具有獨特表位及長PK的自主人源化抗體結合。本公司已在ADC先導分子的體內藥理學研究中獲得令人振奮的抗腫瘤活性數據。與基準ADC比較，TST013在動物模型臨床相關劑量情況下顯示出顯著改善的抗腫瘤活性及良好的耐受性。本公司亦觀察到在肺癌方面的顯著臨床前活性。於本公告日期，其處於臨床前階段。

產品近期發展及里程碑

- 本公司已完成於乳腺癌、肺癌及前列腺癌PDX小鼠模型中對該領先ADC的進一步體內測試，並已啟動細胞系及工藝開發工作。
 - 該等令人鼓舞的臨床前數據已於2026年AACR年會上以海報形式呈列，題為「新型LIV1抗體藥物偶聯物的臨床前特性分析(Preclinical characterization of novel LIV1 antibody drug conjugates)」。
- 8. TST105 (一種靶向表達胃癌及其他實體瘤的生物標誌物的雙特異性ADC候選藥物)**

TST105是一種靶向FGFR2b及一種未披露腫瘤抗原的人源化雙特異性抗體藥物偶聯物(ADC)。FGFR2b是胃癌經驗證腫瘤抗原，也在肺癌及其他實體瘤中過度表達。本公司目前正在開發的雙特異性ADC以改善治療窗口。於本公告日期，仍處於臨床前階段。

產品近期發展及里程碑

- 2025年4月，本公司於AACR年會上展示TST105的臨床前研究結果。TST105採用糖基轉移酶介導的定點偶聯技術，搭載新型拓撲異構酶I抑制劑作為有效載荷，在臨床前胃癌及結直腸癌模型中，相比以MMAE為載荷的ADC，展現出顯著增強的抗腫瘤活性。於AACR上展示的令人鼓舞的數據充分彰顯了TST105在治療FGFR2b過表達腫瘤領域的變革性潛力。本公司致力將這一極具前景的候選藥物轉化為全球患者的突破性療法。

II. 非腫瘤項目

本公司高度差異化的非腫瘤管線專注於擁有巨大患者群體及醫療需求缺口的骨及自身免疫性疾病(blosozumab (TST002)、TST004、TST008、TST801及TST808)。本公司專注於市場潛力巨大的適應症，並致力建立合作以加快產品開發。

本公司正在開發blosozumab (TST002) (一種針對骨骼疾病的II期階段藥物) 作為重點項目。為進一步拓展現有的自體免疫疾病領域管線，本公司正在開發TST801 (一種同類首創雙功能抗體)。這種分子亦有潛質治療IgA腎病及其他自體免疫疾病(例如SLE，一種早發性(18至44歲)且治療選擇甚少的漸進性疾病，全球範圍內患者超過三百萬人)以減緩或阻止由疾病造成的器官損害。

下文載列有關非腫瘤項目的額外資料。

1. Blosozumab (TST002) (一種治療骨質疏鬆的人源化硬骨素單抗)

Blosozumab (TST002)是本公司從禮來引進授權大中華區權利的一種具有中和硬骨素活性的人源化單克隆抗體。禮來已於美國及日本完成對blosozumab用於絕經後婦女的II期試驗。數據顯示blosozumab相較安慰劑而言，可誘導脊柱、股骨頸及全髖關節骨密度(BMD)出現顯著的劑量依賴性增加。在該等研究的最高劑量組中，與基線相比，經過12個月的blosozumab治療，脊柱的平均BMD升高了17.7%，全髖關節的平均BMD升高了6.2%。本公司從32名接受blosozumab (TST002)單次給藥治療並隨訪85天的中國患者獲得了令人鼓舞的數據，包括安全性、骨合成代謝及吸收標誌物以及BMD數據。在接受一劑最高1,200mg的blosozumab (TST002)單次給藥後，所有劑量組第85天(D85)腰椎BMD平均增加3.52%至6.20%，總髖BMD平均增加1.30%至2.24%。該研究的安全性、療效及PK/PD結果與在美國患者中的臨床數據一致。本公司已獲得藥審中心頒發的II期CTP，並正啟動IIb期研究。

2. TST004 (一種針對IgAN的人源化MASP-2單抗候選藥物)

TST004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一)是一種靶向甘露聚糖結合凝集素絲氨酸蛋白酶2(MASP-2)的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旨在防止由凝集素通路補體活化介導的炎症及組織損傷。其有望在全球範圍內用於治療IgAN (一種高發性慢性腎病)等多種MASP-2依賴性補體介導疾病。於本公告日期，尚處於I期階段。

3. TST801 (一種針對自體免疫疾病的雙重功能抗體融合蛋白)

TST801是一種同類首創的抗BAFF抗體及TACI受體的雙功能抗體融合蛋白。BAFF及APRIL是TACI受體的兩種配體，參與調節B細胞活化和分化。BAFF及APRIL的雙靶向均為多種自身免疫性疾病 (包括SLE、LN、IgAN、gMG、pSS等)的經驗證治療方法。TST801有望為治療該等疾病及其他B細胞相關自身免疫性疾病提供更好的療效。本公司已選擇先導分子並啟動可支持IND申報的籌備研究。本公司已在人源狼瘡性腎炎小鼠模型 (過度表達人源BAFF的轉基因小鼠) 中完成對TST801與其他競爭性分子的評估。TST801顯示，在減少記憶B細胞、及dsDNA、IgA、IgM及IgG，以及降低蛋白尿和腎損害評分方面表現出同類產品中最佳的特性。於本公告日期，其處於臨床前階段。

產品近期發展及里程碑

- 本公司已完成於非人靈長類動物的PK/PD研究，相關數據支持相較於基準分子給藥頻率較低的給藥方案，並已選定最終領先分子以開展工藝開發及可支持IND申報的籌備研究。

4. TST808 (一種中和APRIL的人源化抗體，是一項經驗證調節B細胞／漿細胞增殖及存活的關鍵靶點)

TST808是一種中和APRIL的人源化抗體，是一項經驗證調節B細胞／漿細胞增殖及存活的關鍵靶點。TST808在阻斷B細胞增殖及信號傳導方面具有經改善特性，而半衰期亦有所延長。TST808具有治療包括IgAN在內的多種自體免疫疾病的潛力。本公司已獲得先導分子並啟動可支持IND申報的籌備研究。本公司已設計出第二代雙異位抗體，並正在進行臨床前評估。於本公告日期，其處於臨床前階段。

產品近期發展及里程碑

- 本公司已完成於非人靈長類動物的PK/PD研究，相關數據支持相較於基準分子給藥頻率較低的給藥方案，並已選定最終領先分子以開展細胞系開發工作。

5. TST008 (一種靶向MASP-2及BAFF用於治療自身免疫性疾病的雙特異性抗體)

TST008是一種首創雙特異性抗體，雙重靶向MASP-2及BAFF。TST008同時作用於B細胞及凝集素補體途徑，從而具備於受上述兩種途徑影響的疾病（如IgAN、SLE、LN等）中提供更佳療效的潛力。於本公告日期，其處於臨床前階段。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保證將能夠成功開發或最終將上述任何候選藥物市場化。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III. 研究及早期開發投入

本公司正在使用現有技術優化後續管線分子。本公司亦正在採用新技術探索新靶點，通過開發下一代分子來豐富其管線。此外，本公司正在利用其設計的抗體及偶聯技術開發基於抗體的靶向放射性配體療法，以改善腫瘤／正常組織的靶向性及治療指數。這種方法可以為多目標提供一種新模態，並解決ADC由於有效載荷阻力而受到的潛在限制。

IV. 戰略合作推進管線

夥伴關係與合作是最大限度發揮我們資產臨床及商業潛力的關鍵。我們已與BMS就osemitamab (TST001)建立臨床試驗合作關係，與禮來在大中華就blosozumab (TST002)許可引進權建立了臨床試驗合作關係，並正與禮邦醫藥在中國共同開發TST004。此外，我們已建立多項研究合作關係，包括與多家公司就不同的ADC平台進行合作。我們亦與哈佛醫學院丹娜－法伯癌症研究院及約翰霍普金斯大學等著名學術機構建立了多項轉化研究合作關係。

我們現有合作關係的詳情如下所示。

1. Osemitamab (TST001)

本公司旨在開發osemitamab (TST001)作為Claudin18.2表達實體瘤(包括胃／胃食管連接部癌、PDAC及肺癌)的全球基石治療。

於2022年，本公司與百時美施貴寶(BMS)建立全球臨床試驗合作，以評估osemitamab (TST001)聯合歐狄沃®(納武利尤單抗)(一種全球批准的一線胃／胃食管連接部癌抗PD-1療法)用於治療不可切除局部晚期或轉移性Claudin18.2表達胃／胃食管連接部癌患者的療效。本公司已繼續與BMS進行臨床試驗合作。

本公司已與多家跨國公司及其他戰略合作方就osemitamab (TST001)用於治療Claudin18.2陽性胃癌及其他實體瘤的潛在全球合作進行探討。隨著競爭分子在胃／胃食管連接部癌中對Claudin18.2靶點的驗證，本公司認為osemitamab (TST001)將通過三聯療法為更廣泛的Claudin18.2陽性胃／胃食管連接部癌患者群體提供更有效的治療，即osemitamab (TST001)(靶向治療)聯合檢查點抑制劑與一線標準化療。全球III期試驗(TranStar301)旨在產生臨床證據以作為對全球監管批准的支持。

本公司推進與安捷倫合作開發其Claudin18.2特異性CDx檢測試劑盒，已準備好用於本公司全球III期研究(TranStar301)的患者篩選。

本公司正與多家全球及區域製藥公司及投資機構就支持開發及商業化積極進行磋商，並已收到多份條款清單以及合約層面的提案，磋商仍在進行。

2. Blosozumab (TST002)

於2019年，本公司與禮來就LY-2541546 (blosozumab)、LY-3108653及LY-2950913(各自稱為「許可化合物」)訂立獨家、附帶特許權使用費的許可協議。本公司獲得在大中華區(包括中國、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中國台灣)開發、使用或商業化及製造許可化合物的獨家權利。

本公司已完成blosozumab (TST002)的技術轉讓並確立了製造工藝，並在中國完成了臨床使用的GMP生產及IND申請規定的所有額外臨床前研究。本公司已獲藥審中心的IND批准並正啟動IIb期研究，以驗證療效及耐受性，並產生必要的臨床數據以支持III期研究。

本公司一直積極與多家國內製藥公司探討，希望就blosozumab (TST002)在大中華區的開發及商業化進行合作。本公司對FDA批准將全髖骨密度(BMD)作為骨質疏鬆症的替代終點指標感到鼓舞，並正評估如何利用該項監管進展以加快blosozumab於中國的臨床開發。

3. TST004

於2020年，本公司與上海禮邦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禮邦醫藥」）在根據中國境內法律規定成立股權合資公司之後開展合作，以在大中華區開展臨床前研究及臨床試驗。目前，本公司已完成GMP材料生產、體外／體內產品特點研究、非GLP毒理研究、GLP毒理研究及藥理學研究。

已獲FDA的IND批准。本公司正與包括跨國公司在內的多家公司探討潛在的TST004全球合作。

V. 轉化研究協作

本公司亦與全球著名學術機構達成了多項研究協作，包括哈佛醫學院丹娜－法伯癌症研究院、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北京大學腫瘤醫院、上海市肺科醫院、中山醫院、中山大學及上海交通大學。研究協作涵蓋osemitamab (TST001)、TST003及TST005。

本公司還與多家技術平台公司建立了戰略合作關係，探索創新靶點（包括多種ADC平台）的不同治療模式。這些研究協作進一步提高了我們在Claudin18.2靶向聯合療法方面的全球領先地位，並加強了我們的腫瘤項目。

VI. 技術合作與進展

- 於2025年12月29日，本公司連同其全資附屬公司杭州奕安濟世生物藥業有限公司（「杭州奕安」）（統稱「許可方」）與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TWSE：6589）（一間全球生物醫藥開發及製造公司）訂立戰略合作與非獨佔技術許可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將有權收取可觀的前期付款及里程碑付款，以及與創勝高度強化連續生物工藝(HiCB)平台商業使用相關的未來特許權使用費付款。於報告期間，公司於2026年2月收取人民幣10百萬元首期付款，及於2026年5月收取人民幣7百萬元里程碑付款（扣除HiCB技術對外許可的預扣稅前）。
- 本公司的內部細胞培養基ExcelPro CHO正在接受多個外部合作夥伴（包括數家全球領先的CHO細胞培養基業務公司）的評估，以了解其性能是否符合分批補料和灌流工藝的市場標準。這為ExcelPro CHO培養基全球商業化潛在合作提供機會。

VII. CDMO業務

- 本公司於2026年上半年獲得的CDMO合約總值增加。
- 本公司就灌流工藝設立專有灌流培養基，其亦為分批補料工藝設立基礎和補料培養基。這些培養基已準備好進行商業化。
- 本公司已完成支持國內及全球客戶IND備案的CMC全套服務。
- 本公司已擴大siRNA藥品開發的服務範圍。
- 本公司已與一名美國客戶就一項雙特異性抗體IND項目簽訂合約。
- 本公司正在就siRNA項目提供支持，涵蓋配方開發、藥品灌裝及封存及分析方法制定等方面。
- 本公司已擴大工藝開發服務範圍，對象為需要凍乾劑型藥品的客戶。
- 本公司將繼續拓展市場，並吸引新客戶加入此類先進服務。

報告期間後事項

-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7日的公告所披露，於2026年7月7日，本集團（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杭州奕安濟世生物藥業有限公司）與禮來公司訂立修訂協議，向禮來公司歸還兩項許可引進臨床前資產（LY-3108653及LY-2950913，現金代價為4.0百萬美元。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有關退還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27日的公告所披露，(i)陳瑋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及(ii)唐稼松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6年7月27日生效。此外，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8日的公告所披露，程根宏教授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8月28日起生效。因此，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21及3.27A條的規定。

-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6日的公告所披露，於2026年8月6日，杭州奕安濟世生物藥業有限公司與杭州明德生物醫藥技術有限公司訂立資產購買協議，以出售若干CDMO資產，總代價為人民幣190.0百萬元（可按資產購買協議所載予以調整）。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有關該項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 本公司正就一名主要策略投資者提出的投資方案進行合約磋商。
- 本公司正就一項產品對外授權合作進行合約磋商。
- 本公司已接獲一份關於一項主要在研藥物在中國的權利合作的新條款清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後，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且本公司須向其股東披露的重大事件或交易。

未來展望

就發展策略而言，展望未來，本公司將依據四項核心戰略舉措推動發展，以促進可持續增長與長期價值創造，並為本年度制定明確目標及可實施的方案：

- 本公司正積極爭取取得至少100百萬美元資金，以支持戰略計劃的實施及維持營運發展。
- 本公司將持續推動廣泛的業務開發與技術合作計劃，通過策略性夥伴關係拓展融資渠道並吸引更多資金流入，以支持創新管線開發與業務擴張。
- 本公司將把內部資源集中於抗骨質疏鬆症管線（包括blosozumab (TST002)），借助外部合作夥伴資源以推進腫瘤管線（包括osemitamab (TST001)），同時積極推動其他管線資產的業務拓展與戰略合作，以加快所有管線項目的推進與價值實現。
- 本公司將繼續優先提升營運效率、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與支出管理措施、優化資源配置以及促進精細化運營，以確保業務永續健康發展。

就關鍵產品而言，本公司預期推進選定的關鍵產品管線分子項目，並繼續致力就其核心資產及其他產品管線分子建立合作關係。本公司亦計劃進一步提升其技術平台能力，並加強對外授權以開拓新的收入來源。2026年的預期發展詳情載列如下：

I. 臨床開發

抗骨質疏鬆症管線

- 本公司計劃於2026年啟動blosozumab (TST002)的IIb期臨床試驗，以支持關鍵性試驗的劑量選擇。
- 本公司計劃開發其他治療骨質疏鬆症的管線項目（如TST973及TST901）。

抗癌症管線

- 本公司計劃繼續利用外部合作夥伴資源推進用於治療Claudin18.2過度表達的一線胃／胃食管連接部癌患者的osemitamab (TST001)的全球關鍵性試驗(TranStar301)。
- 本公司將繼續探索胃／胃食管連接部癌以外的幾種Claudin18.2表達晚期實體瘤以及早期胃／胃食管連接部癌。
- 本公司計劃向目標期刊提交TST001-1002的二期研究的論文稿件。
- 本公司將繼續探索下一代分子，包括雙特異性ADC TST106及基於工程化抗體的放射性藥物TST198。

本公司繼續專注於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並利用外部資源進一步開發早期資產，包括TST013、TST003、TST786、TST801及TST808。

II. 潛在合作

- 本公司將繼續推進有關TST001的合作，預計與潛在合作夥伴的潛在合作將推動我們的領先資產osemitamab (TST001)進入一線CLDN18.2陽性胃／胃食管連接部癌全球III期試驗，這是將osemitamab (TST001)確立為包括胃／胃食管連接部癌、PDAC及肺癌在內的Claudin18.2表達實體瘤的基礎治療的關鍵第一步。
- 本公司將繼續就我們的臨床資產blosozumab (TST002)、TST003、TST004及臨床前資產（包括腫瘤資產TST013、TST106、TST198及TST786），以及非腫瘤資產TST808、TST801及TST008進行合作探討，以使資產價值最大化。
- 本公司將繼續就其HiCB技術平台及其RDC平台SEAR達成更多技術許可交易。

III. CMC及技術開發

- 本公司旨在加強其HiCB連續性技術平台、細胞培養基產品及開發服務的營銷計劃，以吸引行業合作夥伴進行技術許可及培養基業務合作。
- 本公司計劃全面開發內部細胞系表達系統，以支持內部項目及向行業合作夥伴進行對外授權。
- 本公司計劃透過提升營運效率、降低成本、提升質量及擴展新能力，以提高其競爭力。

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正加快推進其產品管線，同時積極尋求具高影響力的戰略合作，以進一步加強其全球開發能力。透過持續提升其產品及技術平台，本公司正推動更高的營運效率並實現具意義的成本優化。在強而有力的全球願景及戰略引領下，本公司具備充分條件釋放其產品組合的全部潛力，並提供持續及長期的價值增長。

財務回顧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比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3,597	2,711
銷售成本	(6,191)	(1,920)
毛利	17,406	791
其他收入	205	9,42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32	(1,192)
研發開支	(51,499)	(76,731)
行政及銷售開支	(28,104)	(28,29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	158	(9,946)
分佔一間合資公司的業績	6	4
財務成本	(2,280)	(3,968)
除稅前虧損	(64,076)	(109,907)
所得稅(開支)／抵免	(3,271)	122
期內虧損	<u>(67,347)</u>	<u>(109,785)</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0	1,001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67,327)</u>	<u>(108,784)</u>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附註1) ：		
加：就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作出調整	2,325	9,339
期內經調整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65,002)</u>	<u>(99,445)</u>

¹: 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調整的詳情，請參閱下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財務狀況表節選數據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847,127	870,165
流動資產	<u>44,471</u>	<u>54,668</u>
總資產	<u><u>891,598</u></u>	<u><u>924,833</u></u>
流動負債	246,892	214,414
非流動負債	<u>91,614</u>	<u>92,326</u>
總負債	<u><u>338,506</u></u>	<u><u>306,740</u></u>
流動負債淨額	<u><u>(202,421)</u></u>	<u><u>(159,746)</u></u>

1. 收入

合同開發和生產（「CDMO」）服務及其他合約服務

本集團提供CDMO服務及研發服務。CDMO服務是一個整合型平台，可為化學藥物臨床前及臨床試驗、新藥申請及商業供應的生產工序開發及先進的中間體和活性藥物成分生產及製劑開發與藥劑產品生產以及早期至後期的廣泛開發提供支持。研發服務主要為根據客戶需求開展新藥臨床申請研究。

本集團主要通過付費服務（「FFS」）合約向客戶提供CDMO服務及研發服務賺取收入。合約期限一般為幾個月至兩年。根據FFS法，合約通常有多個可交付單位，通常是技術實驗室報告及／或樣本的形式，每個單位在合約中規定了單獨的銷售價格。本集團將每個可交付單位確定為獨立的履約責任，並在最終確定、交付和驗收可交付單位時的時間點確認合約要素的FFS收入。

本集團的服務合約一般載有要求於達至若干指定里程碑時按服務期作出階段付款的付款計劃。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提供介乎合約總金額10%至50%的前期按金，作為其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的一部分。此舉會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可交付單位已交付並由客戶驗收為止。信用期限通常為達至指定交付里程碑後30至90天。

對外許可收入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一項戰略合作與非獨佔技術許可協議，以推進及擴大其綜合連續生物製造技術的使用。該等對外許可協議通常包含多於一個會計單位或履約責任，包括對許可技術商業使用的補助、提供研發服務的協議以及其他可交付成果。該等對外許可安排一般不包括任何可交付成果的退貨權。一般而言，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的代價在透過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履行相關責任時予以確認，惟僅限於未受限制的代價。在滿足所有相關的收入確認準則前收取的不可退回款項，則記錄為合約負債。

於轉讓若干技術、專有技術及材料時，由於客戶取得使用相關許可的權利，履約責任在某一時點獲履行，且本集團通常根據授出許可協議收取不可退還的前期付款。

細分收入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CDMO服務	5,762	2,167
研發服務	835	544
對外許可收入	17,000	—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23,597	2,711

2.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政府補助指中國地方政府機關向集團實體發放的各種補貼，以激勵本集團的研發活動。政府補助為無條件，並已獲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批准，於收到付款時予以確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2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政府補助減少。

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我們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1.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百萬元，乃由於匯率波動所致。

4.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包括臨床前開支(包括檢驗費用及臨床前試驗開支)、研發人員的人工成本、臨床開支(包括檢驗費用及臨床試驗開支)、研發候選藥物的已耗材料、折舊及攤銷開支及其他。研發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6.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5.2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5百萬元，主要由於推進主要管線的投資減少及資源重新優化配置。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研發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臨床開支	3,324	15,005
臨床前開支	402	1,481
人工成本	26,275	35,111
已耗材料	917	1,217
折舊及攤銷開支	17,331	20,855
其他	3,250	3,062
總計	51,499	76,731

5. 行政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2百萬元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1百萬元，主要由於成本控制。

我們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差旅、折舊及攤銷及其他。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相關福利成本、專業機構提供服務的專業費用、折舊及攤銷開支、日常營運的辦公開支、差旅及運輸開支及其他。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銷售及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相關福利成本	16,818	12,727
專業費用	4,026	7,064
折舊及攤銷開支	2,493	2,634
辦公開支	3,826	3,491
其他	941	2,375
總計	28,104	28,291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23,597	2,711
銷售成本		<u>(6,191)</u>	<u>(1,920)</u>
毛利		17,406	791
其他收入		205	9,42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32	(1,192)
研發開支		(51,499)	(76,731)
行政及銷售開支		(28,104)	(28,29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		158	(9,946)
財務成本		(2,280)	(3,968)
分佔一間合資公司的業績		<u>6</u>	<u>4</u>
除稅前虧損		(64,076)	(109,907)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u>(3,271)</u>	<u>122</u>
期內虧損		<u><u>(67,347)</u></u>	<u><u>(109,785)</u></u>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67,347)</u>	<u>(109,785)</u>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20</u>	<u>1,001</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20</u>	<u>1,001</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67,327)</u></u>	<u><u>(108,784)</u></u>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67,327)</u>	<u>(108,784)</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7	<u><u>(0.16)</u></u>	<u><u>(0.27)</u></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3,830	275,592
使用權資產		19,016	20,210
商譽		471,901	471,901
其他無形資產		95,633	95,667
於一間合資公司的投資		1,321	1,315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按金		127	128
可收回增值稅		4,968	4,891
其他應收款項	8	181	18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0	280
非流動資產總值		847,127	870,165
流動資產			
存貨		13,984	14,0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0,976	21,368
合約成本		5,096	3,729
可收回增值稅		496	1,406
已抵押／受限制銀行存款		424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95	14,143
流動資產總值		44,471	54,66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33,178	106,615
合約負債		3,653	574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105,282	102,890
租賃負債		4,379	3,935
遞延收入		400	400
流動負債總額		246,892	214,414
流動負債淨額		(202,421)	(159,74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44,706	710,419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4,850	4,900
租賃負債	11,981	12,518
遞延收入	50,300	50,300
遞延稅項負債	24,483	24,608
非流動負債總額	91,614	92,326
資產淨值	553,092	618,093
權益		
股本	297	295
庫存股份	(2,462)	(2,461)
儲備	555,257	620,259
權益總額	553,092	618,09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8月20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2021年3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遷冊至開曼群島成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於2021年9月29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8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一個將候選藥物由發現階段帶入商業化階段的綜合生物製藥平台，涵蓋發現、研發、生產及商業化。

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釐清，當實體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被轉讓時，即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而金融負債則於結算日終止確認。該等修訂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規定若符合特定條件，可在結算日前終止確認透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釐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分類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鉤工具的規定。該等修訂亦針對投資於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及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增加額外披露規定。由於本集團於過往年度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會計政策與該等修訂一致，且本集團並無該等修訂所涉及的金融資產，因此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釐清了「自用」規定對適用範圍內合約的應用，並修訂了適用範圍內合約在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對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該等修訂亦包含額外披露要求，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屬於該等修訂適用範圍內的合約，故該等修訂概無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產生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載述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之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小範圍修訂。該等修訂包括為提高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一致性而作出的澄清、簡化、更正或變動。該等修訂並無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產生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本集團旗下實體及業務的主要管理層（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在就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進行決策時會審閱綜合業績，因此本集團只有一個可呈報分部，且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任何進一步分析。

地區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大陸	5,236	2,711
美利堅合眾國	1,361	—
中國大陸以外的其他亞洲國家及地區	17,000	—
總計	<u>23,597</u>	<u>2,711</u>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絕大部分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為本集團貢獻10%以上總收入的客戶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17,000	—
客戶B	2,969	—
客戶C	—	373
客戶D	—	1,226
客戶E	—	308

4. 收入

細分收入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別		
對外許可收入	17,000	—
CDMO服務	5,762	2,167
研發服務	835	544
總計	<u>23,597</u>	<u>2,711</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u>23,597</u>	<u>2,711</u>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匯兌差額淨額	96	(9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58)	—
其他	(6)	(254)
總計	<u>32</u>	<u>(1,192)</u>

6.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附註)	3,396	3
遞延所得稅	(125)	(125)
總計	<u>3,271</u>	<u>(122)</u>

附註： 即期所得稅主要指於本中期期間根據許可安排收取的代價所產生的預扣稅。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期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26,375,095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06,939,951股）計算。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對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原因是購股權對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		
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67,347)</u>	<u>(109,785)</u>
股份		
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26,375,095*</u>	<u>406,939,951</u>

* 以上所示期間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扣除所持庫存股份的影響後得出。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詳情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1,251	31,851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5,515)</u>	<u>(15,674)</u>
賬面淨值	<u>15,736</u>	<u>16,177</u>
其他應收款項	786	700
預付款項	<u>4,635</u>	<u>4,672</u>
	<u>5,421</u>	<u>5,372</u>
減值撥備	—	—
賬面淨值	5,421	5,372
總計	<u>21,157</u>	<u>21,549</u>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20,976	21,368
非流動部分	<u>181</u>	<u>181</u>

本集團通常向客戶授予服務已完成並獲客戶接納當日起計30至90天或與客戶協定的特定期間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基於服務完成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136	1,559
1至2年	1	12
2至3年	4,627	8,503
3年以上	9,972	6,103
總計	<u>15,736</u>	<u>16,177</u>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63,872	67,068
應計研發開支	19,225	18,59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5,546	5,989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貸款	11,294	2,021
應付利息	85	95
其他應付稅項	1,493	1,348
應計人工成本及福利	17,560	4,074
其他應付款項	14,103	7,429
總計	<u>133,178</u>	<u>106,615</u>

本集團購買商品及服務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天。

以下為於報告期間末基於接獲商品及服務的日期以及發票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以內	6,448	10,970
31至120天	553	6,422
121至365天	12,918	8,581
1至2年	22,104	24,094
2至3年	11,198	8,306
3年以上	10,651	8,695
總計	<u>63,872</u>	<u>67,068</u>

10. 股息

於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發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我們的其他全面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0千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亦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的期內經調整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以及其他經調整數字作為附加財務計量。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本公司對有關經調整數字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然而，本公司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其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反映本集團的正常經營業績，從而有助於在適用限度內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經營表現。

期內經調整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指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影響的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與期內經調整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67,327)	(108,784)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325	9,339
小計	2,325	9,339
期內經調整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65,002)	(99,445)

僱員及薪酬政策

下表載列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僱員數目	佔僱員 總數百分比
研發	67	44.67
一般及行政	39	24.56
生產	44	28.66
總計	150	100

本集團相信吸引、招聘及留任高質素僱員對達致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吸引、留任及激勵合資格的人員。本集團僱用的僱員人數視乎我們的需要不時變動。僱員薪酬乃根據現行行業慣例及僱員的教育背景、經驗及表現釐定。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會定期予以檢討。

我們的僱員薪酬包括工資、獎金、社會保險供款和其他福利付款。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我們已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基金（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和生育保險）和住房公積金。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為人民幣6,788,000元。

本公司還有一項已屆滿但仍有未行使獎勵的股份計劃和一項現有股份計劃，即分別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4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計劃」一節及本公司於2022年10月16日刊發的通函。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遭遇重大勞資糾紛，且在招聘員工方面概無遭遇困難。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1年9月29日，40,33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按每股16.00港元發行，總現金代價為645,28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36,034,000元）。

於2025年9月17日，14,400,000股配售股份已按每股4.33港元的配售價發行，所得款項總額約為62.35百萬港元。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一節。

截至2026年6月30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為人民幣4.1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4.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經營活動現金流出。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乃按計息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虧絀）再乘以100%計算。資產負債比率由2025年12月31日的15.11%上升至2026年6月30日的19.18%。

其他財務資料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於2026年6月30日投資任何一家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被投資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於報告期間，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乃以美元計值，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以定期存款作抵押的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以定期存款作抵押的借款。

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附帶固定利率的透支總額為人民幣110,132,250元。

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資金及庫務政策，管理層團隊及董事會不時及定期監控及評估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承擔符合資金需求。

持續經營問題以及緩減計劃及措施的最新情況

持續經營問題

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67,347,000元及營運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8,913,000元，且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202,421,000元，而於2026年6月30日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93,000元。該等情況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自刊發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4年年報**」）以來，本集團一直採取多項措施及行動，並跟進現有措施及行動以減輕其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其財務狀況，有關執行進展、狀況及預期結果的最新資料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1日、2025年10月22日及2026年1月22日的公告中披露（「**最新進展情況**」）。

管理層的評估

本集團管理層於編製報告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審慎考慮上述情況，及其對本集團繼續作為持續經營企業的能力的潛在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已編製本集團涵蓋自2026年6月30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並已適當考慮對其持續經營能力引起重大疑慮的事項，因此，其一直積極貫徹落實於2024年年報及最新進展情況中所披露的計劃。

董事的評估

董事已細閱管理層編製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現金流量預測、最新進展情況，並經考慮管理層關於其最新進展及未來計劃的報告（基於下文所載的最新計劃和措施已經且將會按計劃有效實施），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裕財務資源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於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預期，本集團具備足夠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營運。除本公告所披露事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導致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其他事件或情況，因此，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已採取或將予採取的最新計劃及措施的最新情況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在對管理層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狀況進行慎重檢討後，考慮、推薦及同意已採取或將採取的最新計劃及措施的概要詳情載列如下：

i. 與不同第三方洽談，通過「對外許可」及／或「共同開發計劃」推動主要管線進一步全球開發及商業化

本集團繼續與多家全球及區域製藥公司及投資機構推進有關其重點項目osemitamab (TST001)開發及商業化的討論。期內，本公司繼續與有意向各方就潛在的全球及／或區域合作及融資結構進行盡職調查、技術及商業討論。若干討論已進展至條款書及／或合約磋商階段，有待達成若干條件。本公司繼續尋求交易或融資結構，以借助合作夥伴關係及外部資源，支持啟動針對一線Claudin18.2陽性胃／胃食管連接部癌的全球三期試驗。

ii. 尋求對外許可或籌集資金，以支持其他管線的進一步發展

本集團繼續就其他管線項目（包括blosozumab (TST002)、TST003、TST013、TST198、TST801、TST808及ozekibart）積極進行合作及融資討論。多方已就潛在的全球或區域許可、聯合開發或其他合作安排，進行了科學、技術、知識產權及商業盡職調查。若干討論已進展至條款清單及／或合約磋商階段。

本集團亦繼續評估資產層面融資及新公司架構，以為選定組合吸引專屬外部資本。本公司優先考慮能維持其所保留之項目知識產權、技術知識產權及專門知識的價值與未來合作靈活性的架構。

此外，本集團於2026年7月7日與禮來公司訂立修訂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禮來歸還兩項臨床前許可資產，現金代價為4.0百萬美元。有關blosozumab (TST002)的許可安排不受影響，仍具充分效力。

本公司亦正探索各種途徑，以借助外部合作夥伴關係、第三方資金及內部專業知識，推進開發新穎及具差異化的研發管線資產。

iii. 與各方就資本融資進行討論及磋商

本集團繼續尋求多元化的融資渠道及工具。自刊發2025年年報以來，本公司一直與戰略及機構投資者以及金融中介機構保持積極聯繫。若干討論仍處於條款書及／或合約磋商階段，惟須視乎市況、盡職調查、最終文件以及慣常的公司及監管審批而定。

本公司繼續評估融資建議以及潛在業務發展所得款項與其他戰略交易，旨在強化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並為其優先研發項目提供資金。本公司維持高達100百萬美元的初步籌集資金目標，惟須視乎市況及慣常的批准而定。

iv. 物色非獨家、附帶特許權使用費的專有技術平台對外許可機會

繼就本集團的高度一體化連續流生物工藝製造(HiCB)平台與EirGenix Inc.訂立戰略合作與非獨佔技術許可協議後，本集團於5月收取前期付款人民幣10百萬元及額外里程碑付款人民幣7百萬元(扣除預扣稅前)，並繼續支持協定的技術轉讓及實施活動。本集團仍有資格收取與獲許可技術商業使用相關的進一步里程碑付款及特許權使用費。

本集團繼續與生物技術公司、合約研發生產組織及其他行業參與者，就其連續性生物製程技術、表達系統及相關專有生產技術的評估及潛在許可進行同步討論。

v. 在灌流及補料分批培養基供應方面探尋全球合作夥伴關係以及其他共同開發及許可機會

本集團繼續與全球及區域的細胞培養基供應商及行業合作夥伴開展合作與技術評估。該等活動旨在支持本集團灌流及補料分批培養基技術的商業化，產生經常性的技術許可及產品相關的收入來源，並深化貫穿整個全球生物製造供應鏈的戰略關係。

本集團亦繼續與潛在合作夥伴就結合細胞系表達系統、培養基、連續灌流工藝及相關開發支援的綜合安排進行討論。若干討論已進展至條款書磋商階段。

vi. 與銀行磋商以重續及延長現有銀行借款，以及獲得新造銀行融資

誠如2025年年報所披露，於2025年年底後，本集團獲得一筆人民幣43百萬元的新信貸融資，並提取了一筆人民幣13百萬元的新銀行貸款。本集團繼續與其銀行合作夥伴維持具建設性的關係，爭取現有融資的重續及延期，並評估額外的銀行及信貸資源，以支持日常營運及優先的研發開支。自上次披露以來，本集團已成功完成約人民幣85百萬元的銀行貸款重續及延期。

vii. 與供應商磋商，以延長逾期應付款項的還款日期

本集團繼續與主要供應商就付款安排保持建設性對話。本集團已同意或繼續與若干供應商落實經修訂之付款時間表及延期安排，從而改善短期現金流的靈活性，同時支持關鍵的研究、開發及營運活動持續進行。

viii. 發掘及招攬合同開發和生產服務(CDMO)新客戶

本集團繼續為現有CDMO客戶提供服務，並在工藝開發、分析開發、藥物製劑、灌封及其他服務模式領域尋求特定的國內及國際新機遇。本集團的連續性生物製程技術、細胞系及培養基能力繼續支持差異化的技術服務。

ix. 實施措施以更有效及高效地配合其戰略目標整合其資源

本集團在其各項營運中維持嚴格的成本紀律，並配合其重點業務戰略，繼續實施進一步的效率提升舉措。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2025年同期相比，本集團勞動開支減少28%，且營運開支減少24%（兩者均按現金基準計算）。

此等行動，連同來自己完成及潛在業務發展交易、融資活動及其他策略舉措的所得款項，旨在保留流動資金並延長本集團的現金耗用期。

與此同時，本集團一直評估戰略選項，以優化其生產及CDMO營運的資本密集度及成本結構，同時保留其藥物項目及知識產權、專有技術平台與專門知識，以及推進其核心生物製藥業務所需之臨床、監管及CMC能力。預期任何未來的生產模式均會保留獲取本集團保留項目所需之生產及技術支援的途徑。

審計委員會的審閱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導致有關持續經營問題之事實及情況，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管理層對現金流量預測及最新進展情況的評估，並已考慮董事的相關意見以及本集團為支持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持續經營假設而採取（並繼續專注）的最新計劃及措施。經仔細分析及審慎評估上述緩減流動資金負擔、優化本集團的營運並改善其財務狀況的計劃及措施（倘有效執行）後，審計委員會同意董事有關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假設的評估及形成有關觀點的依據。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於2010年8月20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並於2021年3月26日在開曼群島存續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9月29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為促進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提升董事會對所有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機制。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經不時修訂）中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認為高企業管治標準對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企管守則的原則及遵從不時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闡述的企管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首席執行官，錢雪明博士目前兼任該兩個角色。董事會相信，由同一名人士同時擔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職位，可確保本集團決策貫徹及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高效。董事會認為現時之安排不會損害職權及授權兩者間之平衡，此架構可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將本集團整體情況納入考慮之中，於適當時分開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將於本公司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中披露。本公司將繼續定期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管守則及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作為其規管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所有本公司證券買賣及標準守則涵蓋的其他事項的證券買賣守則。

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須遵守的標準守則的條文已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經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於報告期間，就本公司所知並無發生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聯交所上市的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2,516,500股庫存股份，其可用作轉讓或用於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股份計劃項下的股份授予、在本公司認為合適時按市場價格轉售以籌集額外資金以及用於上市規則、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允許的其他用途，惟須視乎市況及本集團的資本管理需要。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據董事所知，於報告期間，亦無待決或可能提出而針對本集團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10日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17日有關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的公告，以及截至2025年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中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截至2026年6月30日，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中未動用部分約為3.37百萬港元，預計將於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10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擬定用途全數動用。董事會確認，先前披露的配售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擬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撥付如下：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配售 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6年 6月30日的 所得款項淨額 已動用金額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全數動用的預期時間表
研發管線資產的臨床開發 (包括TST001及TST002)	40%	23.74百萬港元	23.74百萬港元	0百萬港元	於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推進具備短期對外授權潛力的 臨床前階段研發管線資產 (包括TST801、TST013 及TST786)	30%	17.80百萬港元	14.43百萬港元	3.37百萬港元	於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包括一般業務營運及業務發展	30%	17.80百萬港元	17.80百萬港元	0百萬港元	於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總計	100%	59.34百萬港元	55.97百萬港元	3.37百萬港元	

此外，關於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誠如截至2025年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中有關動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所披露，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已於2025年12月31日悉數動用。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控制制度，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如有），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唐稼松先生、陳瑋女士及徐莉博士，而唐稼松先生（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為審計委員會的主席。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計委員會亦已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內部控制以及財務報告事宜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討論。審計委員會認為本公告已遵照有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其他董事委員會

除審計委員會外，本公司亦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ranscenta.com/>)。

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26年中期報告將刊登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該等已發出指示表明其偏好收取印刷版的本公司股東。

致謝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本集團的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合作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及貢獻。

承董事會命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錢雪明

香港，2026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錢雪明博士；(ii)非執行董事徐莉博士及徐漢森博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唐稼松先生、陳瑋女士及程根宏教授。